

龙口籍法轮功学员杜克娟遭河南警方长期无理关押

【明慧网】原籍山东省龙口市的法轮功学员杜克娟，多年来供职于浙江省湖州市喜来登大酒店。2018年12月8日，杜克娟借休假之机出门旅行会友，来到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云台山景区游览，在她向身边游客讲法轮功真相时，遭红石峡派出所警察绑架。

之后，杜克娟被非法关押在焦作市看守所被非法刑拘。在被关押期间，焦作市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分别越省闯到山东龙口市杜克娟多年出租在外的房子以及她在浙江省湖州市喜来登大酒店的员工宿舍进行非法搜查、抄家。几番折腾，杜克娟被查出的所谓“罪证”仅仅是包里的一叠真相护身符和平时阅读的大法书籍。

焦作市公安局警察几次三番通知杜克娟的亲人，要求见面商谈解决此案。亲人不解，杜克娟学炼法轮功本身没有犯法，就是中共强加的恶法（根本不适用于法轮功的《刑法300条》）之下，杜克娟的行为和包里的物品也完全构不成刑拘的标准。亲人

一口拒绝了警察的要求。

在2019年中国新年期间，焦作市国保大队许姓队长又多次打电话叫杜克娟的亲人出面谈谈，示意其家人怎么了结此案等明显的黑箱作业、谈条件交换人质的说辞，完全罔顾法律法规，好似案件的发展完全取决于家属的态度。亲人们要求无条件放人，并远赴河南焦作市为杜克娟聘请了一位律师，不定时的探视杜克娟的情况。

据了解，中共警察面对法轮功学员家属，不论案情如何，通常是狮子大开口，明显是抓人质敛财。杜克娟的亲人深知其中司法黑暗，对于任何无理要求都坚持不予理会。

2019年1月，警察诱骗杜克娟说签个字可以放人了，给她办理“取保候审”，放她出去。杜克娟不知是计，签了字，后来证实是认罪签名。签字后结果被非法批捕。接着，1月11日，杜克娟老家，山东招远市的亲人收到焦作市检察院的非法批捕通知。

近期家人再次委托律师探视杜克娟和询问案情，可亲人接到律师的反

馈说，当前焦作市检察院正在整合分类各项案件，杜克娟的案子尚无法查到。

山东烟台地区至河南焦作市，路程约九百公里，亲人前往河南都需要经历很长时间的奔波。家人每日心急如焚，盼着迫害早日结束，对于如此荒唐的欺压感到无限的悲愤。

杜克娟因供职于外企，规范严格，七天不在岗即被视作是自动离职，连带社保等关系也自动解除。公司亦有规定，是凡在公安有案底的应聘者一概不收。杜克娟在看守所遭诱骗签字“认罪”，以至于杜克娟未来的工作是否能恢复还未知。一家外企的老员工，其资质也就此终结了，对其个人而言可谓损失较重。目前，杜克娟在看守所内利用一切机会反迫害，不承认任何强加的罪名，坚持自己无罪，和家属一道坚守良知，要求无条件释放。

目前，杜克娟已被持续无理关押三个多月了。呼吁国内外正义人士关注此案，也呼吁河南当地善良人关注并提供帮助。◇

莱州法院蔑视法律 对法轮功学员张淑敏远程视频开庭

【明慧网】莱州市城区法轮功学员、退休教师张淑敏，2018年11月7日在莱州市坊北市场讲真相，给一个便衣警察讲真相被其报警，当场被赶来的警车绑架到文昌派出所，之后被劫持到莱州市拘留所非法关押15天，11月22日被转到烟台看守所关押至今。

近日家属接到通知，莱州法院欲于2019年3月19日上午9时对张淑敏非法开庭。然而到了19日上午，张淑敏竟然没从烟台看守所回莱州，

只是莱州法院在视频上和张淑敏开的庭。其中没有旁听者（家属没有接到通知），更没有辩护人，具体庭审情节除法院办案人员知道，谁都不知道。整个非法庭审过程没有判决结果，就是一个走过场。这样的庭审不仅荒唐，而且严重违法。

这是莱州法院公然蔑视法律，肆意践踏当事人张淑敏权利的违法行为。是莱州公检法对法轮功学员迫害的又一新花招。

据了解：远程视频启动必须具备

一定的条件。首先如果出现当事人因特定事由不能到法院出庭情形，才可以启动远程法庭。而且要由当事人主动申请，法院审核同意后方可实行。无论远程法庭在什么地方，都应严格按照诉讼法所规定的审理程序，且依法保障当事人的诉权，否则，所谓的“庭审”将无意义。

莱州法院上演的这场远程庭审秀，没有家属旁听，更没有律师到场辩护，已经严重侵犯了张淑敏的合法权利，是对法律的公然践踏。◇

招远82岁郭振香被迫害致死 警察逼退调查律师

【明慧网】山东招远市法轮功学员郭振香2019年1月11日被招远公安迫害致死，她在外地工作的儿子带两位律师回招远要查明情况。

律师要求调出郭振香从被绑架到被迫害致死的整个过程的监控录像，结果只有被绑架时的录像，其它的一概没有。家人问死亡原因，公安开始欺骗家人是生病上医院抢救无效死亡。律师要抢救过程的录像，没有。

律师要求查看遗体，发现后脑部位一片瘀血，问原因公安又改口欺骗说，是她自己摔死的。律师要走法律程序，遭到招远公安威逼、恐吓、极力阻挠不让律师介入，恐吓律师如果继续介入此案就吊销律师证。并二十四小时跟踪、电话监控律师和郭振香家人，律师被逼无奈只好退出此案返回原地。

律师退出后，招远公安把郭振香的家人叫到公安局，想以数量很少的钱私了。家人不同意，现郭振香遗体仍在殡仪馆存放。

郭振香女士，今年八十二岁，家

住招远市城南区，自开始修炼大法，一直身体健康，因为信仰真、善、忍做好人，多年来一直向民众讲清真相，也多次被绑架、关押。

2019年1月11日一早，郭振香到城区一公交车站点，给过往的行人免费发放大法真相资料，并讲法轮大法好的事实，遭警察绑架，随后，被拉入招远梦芝派出所。大约十点，郭振香的家人接到招远梦芝派出所警察的电话，叫他们去派出所一趟。家人去后，派出所警察告知家人，郭振香已去世。

家人听后，根本无法相信，早晨出门时，郭振香老人身体健康，一切正常，仅仅几个小时的时间，老人就失去了生命？！家人悲痛欲绝。

家人问警察老人的遗体在哪里？要求见老人的面。派出所警察开始不同意，说郭振香已被送到招远殡仪馆。后来，在家人的一再要求下，警察才同意让家人去殡仪馆见面。同时，警察还追问家人，郭振香老人的真相资料是从哪里来的，平时都和谁

联系等，以此威胁家人，还让家人在所谓的“口供”上签字，企图掩盖他们杀人的罪行，转移人们的视线。

当家人追问老人去世的原因是什么？派出所欺骗说是老人自己得病死的。警察欺骗家人说：老人刚到那里，就出现了病态，他们赶快把老人送往医院抢救，因抢救无效死亡，直接送往了殡仪馆。然而，这期间家属却没有收到派出所的任何信息。

这几年，郭振香老人因讲真相，曾几次被他们警察绑架，郭振香老人的家庭情况，警察是清楚的。如果真如他们所说是“因病去世”，为什么不及时通知家人去医院看望？为什么老人去世后，也不通知家人去料理后事，他们警察竟然私自的将老人的遗体拉往殡仪馆呢？他们的行为正说明他们心中有鬼。梦芝派出所不仅不追查杀人凶手，反而为了掩盖杀人罪行，威胁郭振香老人的家人，给家人施加压力，一辆没有招牌的公安轿车停在郭振香老人的楼下监视。对此，民众都非常愤慨。◇

相信邪党谎言参与迫害 烟台各地遭恶报实例

招远村民蒋万阳遭恶报死亡祸及儿子

【明慧网】〔山东来稿〕招远市玲珑镇某村村民蒋万阳，因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遭恶报，患骨癌死亡，其儿子也随后在工作中出事故身亡。

蒋万阳，六十岁左右，幼年是被其养母从外村收养的弃婴。蒋万阳对含辛茹苦养育他的母亲毫无感恩之心，在村里口碑极差，村民都称他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人。

1999年“7.20”以后，江氏流氓集团对法轮大法发动迫害打压后，蒋万阳也昏了头脑，积极参与了对本村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他的邻居是一名法轮功学员，平时只要这位法轮功学员家的门一响，蒋万阳俩口子就伸长脖子，监视她的去向，只要发现她出

了村子，就赶快跑去“610”（中共为迫害法轮功专门成立的非法组织）报信。

一次，“610”人员非法闯入这个法轮功学员家搜查大法书，没有搜到，蒋万阳为了讨好“610”的人，就一个人跑到了这位法轮功学员的菜园地里找。法轮功学员和他讲真相，劝他不要干这害人害己的坏事，他不听，依然我行我素。

几年前，蒋万阳俩口子到了烟台儿子处，准备去享福，谁知蒋万阳去了只有三个月左右的时间，就得了骨癌死亡了。

又过了不长时间，他在工厂上班的儿子，工作中不慎胳膊被机器咬住，随之整个身体都被卷进了机器里，一会儿的功夫，全身都被扒了皮，

当场死亡。一个完整的家就这样完了，真是可悲啊！

了解蒋万阳的人都知道他是参与迫害法轮功遭到的恶报。

蓬莱市小门家镇派出所警察赵福文遭恶报

【明慧网】赵福文，蓬莱市小门家镇派出所警察。赵福文到法轮功学员家非法抄家，把师父法像用力摔，用脚踩，把法轮功学员用的MP3也朝地上摔。法轮功学员给他讲真相，稍稍收敛一些。以后法轮功学员到集市上讲真相，被他看到后大吵大闹抢夺提包和资料，闹的满集市都在看他发飙，集市上人人都在议论，对八十岁的老人还这么狠，你没父母吗？

多次作恶不听劝阻后，赵福文遭恶报，得肝癌而死。◇